

2026年中央财政连康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项目 设备设施购置维护工程（二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新财磋商采购-2026-83



采 购 人：国有新县林场（连康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事务中心）

招标代理：河南晗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一、项目基本情况	3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
三、获取采购文件	4
四、响应文件提交	4
五、响应文件开启	4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磋商公告期限	4
七、其他补充事宜	4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异议、质疑和投诉，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1. 总则	10
2. 磋商文件	11
3. 响应文件	12
4. 磋商	13
5. 开标	14
6. 评标	14
7. 合同授予	14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15
9. 纪律和监督	15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0
评标办法前附表	20
1. 评标方法	24
2. 评审标准	24
3. 评标程序	24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5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32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51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54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6
三、授权委托书	57
四、分项报价表	58
五、供应商业绩汇总表	59
六、技术部分	60
七、综合部分	61
八、资格审查资料（资格审查资料）	62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64
十、其他材料	65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68
十三、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72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6 年中央财政连康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项目设备设施购置维护工程（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https://ggzyjy.xinyang.gov.cn/>）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9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新财磋商采购-2026-83
2. 采购项目名称：2026 年中央财政连康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项目设备设施购置维护工程（二次）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1959999.65 元
最高限价：1959999.65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新财磋商采购-2026-83-1	2026 年中央财政连康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项目设备设施购置维护工程（二次）	1959999.65	1959999.65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本项目主要为购置能够全面监测保护区内水质，气象，负氧离子等生态要素的专业系统。以及用于区域管理和安全防护 IP 网络音柱，智能门禁，哨岗设备等，详见磋商文件。
 - 5.2 供货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内完成。
 - 5.3 服务要求：符合国家或行业技术规范标准，达到合格要求。
 - 5.5 质保及运维期限：自设备验收合格后一年。
6. 合同履行期限：15 个月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企业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具有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3.2 本项目适用无感投标（详见下述要求）。

（一）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时，可对照资格要求自主核对，确定符合资格要求的，政府采购项目对供应商资格全面实行免承诺“无感投标”，潜在供应商无需书面承诺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无需书面承诺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无需再提供相关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证明材料，由供应商自我评估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规定、采购文件有关要求及以下证明材料等条件后即可参加磋商。

①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度至 2025 年任意一年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年份的，则以企业成立年份向后推算，提供相应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②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提供开标前 12 个月内任意 3 个月纳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③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提供开标前 12 个月内任意 3 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④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履行合同的法定营业执照及承诺书）；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二）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将上述自我评估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3.3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对响应文件负全部法律责任。如发现供应商不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要求参与投标，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经调查核实后，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6年9月8日至2026年9月14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新县）（<https://ggzyjy.xinyang.gov.cn/>）；

3. 方式：供应商凭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磋商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供应商操作手册）。文件（*.XYZF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文件领取页面下载）。请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下载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领取”，“控制价文件领取”）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6年9月1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为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平台会员系统指定位置。

3. 供应商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电子响应文件（.XYTF格式）。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供应商CA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6年9月1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县市民之家5楼）第一开标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磋商公告期限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新县）》网站同时发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2.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使用供应商CA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3.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5. 其他事项及内容以磋商文件为准，详见磋商文件

特别提示：供应商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地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异议、质疑和投诉，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国有新县林场（连康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事务中心）

地址：新县连康路 1 号

联系人：吴女士

联系方式：0376-298604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晗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金水东路 49 号 1 号楼

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方式：1752735712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女士

电话：1752735712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国有新县林场（连康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事务中心） 地址：新县连康路1号 联系人：吴女士 联系方式：0376-2986048
1.1.3	招标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哈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金水东路49号1号楼 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方式：17527357125
1.1.4	项目名称	2026年中央财政连康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项目设备设施购置维护工程（二次）
1.1.5	项目地点	新县县城城区境内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资金已落实
1.3.1	采购需求	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1.3.2	供货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日历天内完成。
1.3.3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或行业技术规范标准，达到合格要求。
1.3.4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3.5	质保及运维期限	自设备验收合格后一年
1.4.1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企业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3 本项目适用无感投标（详见下述要求）。 （一）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时，可对照资格要求自主核对，确定符合资格要求的，政府采购项目对供应商资格全面实行免承诺“无感投标”，潜在供应商无需书面承诺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无需书面承诺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无需再提供相关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证明材料，由供应商自我评估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规定、采购文件有关要求及以下证明材料等条件后即可参加磋商。 ①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度至2025年度任意一年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年份的，则以企业成立年份向后推算，提供相应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②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提供开标前12个月内任意3个月纳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③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提供开标前 12 个月内任意 3 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④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履行合同的法定营业执照及承诺书）；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提供书面声明）； 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二）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将上述自我评估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3.3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对响应文件负全部法律责任。如发现供应商不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要求参与投标，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经调查核实后，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供应商自行踏勘。
1.11	偏离	不允许
2.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解答、澄清、修改与补充，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1	供应商要求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5日前
2.2.2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磋商公告
2.3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 5 日前
3.3.1	磋商有效期	60 日历天（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之日起）
3.4.1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提供磋商保证金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不允许
3.7.1	电子响应文件格式	电子响应文件格式文件必须使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指定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进行制作。响应文件格式为“*.XYTF”
3.7.3	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签名要求	1. 签字和盖章的要求应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相应要求；
3.7	响应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X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1. 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 各供应商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XYTF) 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https://ggzyjy.xinyang.gov.cn/:8088/BidOpening, 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见磋商公告
5.2	开标程序	见磋商文件开标程序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人； 组成方式：采购人委托1名、其余2人从符合条件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6.3	本次评标采用的评标方法	综合评估法
6.3.1	评标方式	网络电子评标
7.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1-3 名。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采购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3.1	履约担保	/
7.3.2	质量保证金	无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词语定义		
10.1.1	类似项目	/
10.1.2	不良行为记录	不良行为记录是指：建筑市场各方主体在工程建设过程中违反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章或强制性标准和执业行为规范，经县级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执法监督机构查实和行政处罚，形成的不良行为记录，且在行政处罚期内。
10.2	采购预算价	采购预算价：1959999.65 元整。 供应商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价，否则视为废标。
10.5 中标公示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本磋商项目采购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1个工作日。	
10.6 知识产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响应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7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除供应商须知正文第8条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磋商有效期内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少于三个的，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10.8	同义词语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工程量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供应商”进行理解。
10.9	监 督
	本项目的磋商响应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监督部门：<u>新县人民政府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办公室（县政府采购办）</u> 地 址：<u>新县城关潢河路</u> 电 话：<u>0376-2980510</u>
10.10	采购代理服务费率：
	代理报酬为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2号文件规定收取。同时结合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中全面放开实行市场调节价与政府指导价相结合为依据计取，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代理机构支付。
10.11	解释权
	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磋商公告（磋商邀请书）、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0.12	异议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5 日前提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如果没有疑问需出具没有异议函，放到响应文件里面以证明其响应磋商文件。 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开标有异议的，须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同认可开标记录。开标结束后，对开标记录的任何异议不再接受。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公示期间提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10.12.1	质疑和投诉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依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94号令）规定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不再接收。 2. 在法定质疑期内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3.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才可以依法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格式请在信阳市政府采购网采购动态栏下载）。 4.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94号令）第三十七条规定，被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三十七条规定：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提供虚假材料；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10.13	采购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3.1	供应商的澄清和答疑	请供应商报名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领取”，“控制价文件领取”）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采购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6 预算价（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质量、供货期限

1.3.1 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质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供货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4.2 合格的供应商不应有违法行为，在近三年内无不良经营行为。供应商如果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被有关管理部门认定有违法行为，采购人有权拒绝其磋商、取消其中标资格。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被责令停业的；
- （3）被暂停或取消磋商资格的；
- （4）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5）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
- （6）在招标活动中曾出现过违规违纪行为的。

1.5 付款方式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费用承担

1.6.1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磋商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

1.7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 踏勘现场

不组织，由供应商自行踏勘，采购人配合。

1.11 磋商预备会

不召开。

1.12 分包

参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执行。

1.13 偏离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响应文件偏离磋商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 (1) 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内容及要求；
- (6) 响应文件格式；
- (7)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提出，要求采购人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如未提出异议，视为全面接受磋商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并对磋商文件无任何异议。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前 5 天前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以后台系统推送方式发给各潜在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澄清发出的时间距磋商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的，并且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磋商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及时关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后台，因供应商不及时发现相关信息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2.2.4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磋商截止时间 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磋商文件。如有修改，应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修改内容予以发布。如果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且发出的时间距磋商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磋商截止时间。

2.3.2 当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在信阳市

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发出的文件为准。

2.3.3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修改内容，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具体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3.1.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 磋商报价

3.2.1 政府采购最高限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报价高于政府采购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3.2.2 磋商总报价：本报价为总价报价，磋商总报价（含税）应包括完成本项目以及合同履行期间各类风险的全部费用。

3.2.3 供应商所报的服务单价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报价，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报价而予以拒绝。

3.2.4 本次磋商采用两轮或以上报价：响应文件递交时的报价为第一轮报价，最后一次报价为成交价。

3.2.5 响应总价中不得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响应总价中也不得缺漏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响应将可能被视为无效响应。

3.2.6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文件处理。

3.3 小型微型企业认定及评标价格评审（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内容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价格=	报价	报价	报价*(1%—20%)	报价*(1%—20%)

3.3.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豫财购〔2013〕14号）文件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磋商的其报价享受20%的价格扣除，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3.3.3 根据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注：磋商价格为含税价，应包含货物配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落地交货前的一切费用及后期培训费用等

3.4 磋商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磋商失效。

3.5 磋商承诺函

3.5.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响应文件要求填写磋商承诺函

3.6 资格审查资料

3.6.1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代表和采购代理机构成立资格审查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

3.6.2 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按废标处理，采购人应依法重新招标。

3.6 备选磋商方案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磋商方案。允许供应商递交备选磋商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磋商方案方可予以考虑。磋商小组认为中标人的备选磋商方案优于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的磋商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磋商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标人通过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站中心栏目内下载或磋商文件领取页面下载“信阳市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

3.52 用“信阳市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加密版和非加密版的电子响应文件，软件操作手册可在网站下载中心下载或打开软件后在右上角菜单内领取。

3.5.3 供应商在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后生成响应文件时须加盖电子签章/签名。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响应文件格式内容，如无法进行电子签章/签名，供应商可将盖章/签名后的扫描件上传到电子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将作为电子开标的唱标依据

3.54 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做在文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3.55 标人编辑电子磋商文件时，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XYTF 格式和*NXYTP 格式)时，请使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数据证书

3.5.6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5.7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货物供货期限、质保期、磋商有效期、技术标准和要求、采购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5.8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且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9 响应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10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规范、明确、准时地提交响应文件。如果没有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或没有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磋商

4.1 响应文件的上传

4.1.1 网上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供应商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

各供应商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

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3 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第一章“磋商公告”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最终响应文件以磋商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响应文件为准。

4.3.2 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5 条、第 42 条规定进行制作和递交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采购人在本章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5.1.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供应商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供应商需在解密开始后 10 分钟内完成解密（当供应商过多时，解密时间可以适当延长）。在响应文件解密过程中，因供应商原因（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电脑网络问题等），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将被退回响应文件。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如有异议，须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同认可开标记录。开标结束后，对开标记录的任何异议不再接受。

6. 评标

6.1 磋商小组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供应商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磋商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磋商小组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磋商小组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供应商。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后,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磋商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对采购人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磋商文件和中标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对采购人予以赔偿。

7.4.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 经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磋商的。
- (3) 法律法规有其他相关规定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供应商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磋商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磋商或者与采购人串通磋商,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9.5.1 采购人的监督部门在招标过程中具有履行全程监督的权力。

9.5.2 采购人在招标过程中,因获知或可能获知监督举报(或其他方式)招标程序或其他内容存在问题,采购人有权采取相应的监督措施,供应商应予以配合。

9.5.3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5.4 依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规定：①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依据（94 号令）规定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②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③各供应商对本次采购提出质疑的可参照（94 号令），没有按照（94 号令）或者逾期提交不满足法定磋商文件质疑期限的不再接收。

9.5.5、在法定质疑期内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9.5.6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才可以依法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格式请在信阳市政府采购网采购动态栏下载）。

9.5.7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第三十七条规定，被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三十七条规定：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提供虚假材料；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10. 注意事项

10.1 采购人所提供的文字和任何其他形式的跟本次项目相关的补充说明，均为采购人的单方面意见，如供应商接受并由此所带来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人不负有任何责任。

10.2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结合采购人提供的相关资料，作出详细的产品及服务报价。

10.3 供应商应对照本招标技术文件各项技术要求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磋商有可能被拒绝。

10.4 本磋商文件的要求只是最低限度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在本磋商文件中未提到的或供应商认为更能体现和满足采购人的实际需要的功能和要求，供应商可依据自己的实际经验，在供应商方案中体现。

10.5 本招标技术文件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在合同技术谈判时协商确定。

10.6 供应商所投设备应符合磋商文件要求，且所有部件均应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

10.7 供应商提供的设备所涉及的技术、设计、设备、技术培训和技术服务等，均应来自合格的原产地；

10.8 中标人对合同义务全面负责；对货物的质量、使用性能、技术培训及售后服务全面负责；对与采购人供货设备的交接及验收全面负责；

10.9 供应商所提供的设备、软件，如若发生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时，其侵犯责任与采购人无关，应由供应商承担相应的责任，并不得损害采购人利益；

10.10 对需要供应商代表的设备制造商做出书面承诺的，由供应商负责请设备制造商做出书面承诺。

10.11 保密和保证

(1)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 供应商应保证在响应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否则，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1 响应文件制作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1.2 招标代理服务费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人不承诺最低价中标，而且采购人没有义务解释说明未中标原因。

11.4 其他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1.5 本磋商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附表一：问题澄清通知

问 题 澄 清 通 知

项目编号：_____

_____（供应商名称）：

_____（项目名称）磋商小组，对你方的响应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
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前对以下问题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1、
- 2、
- 3、

_____（项目名称）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成员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二：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编号：_____

_____（项目名称）的磋商小组：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如下：

- 1.
- 2.

.....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签名）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 评审 标准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1项规定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符合第二章“磋商须知前附表1.4.1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磋商须知前附表1.4.1项”规定
		标书雷同性分析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磋商须知前附表1.4.1项”规定
		资格评审相关规定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第四十四条“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执行。	
2.1.2	响应 性评 审标 准	供应商名称	与三证合一营业执照一致
		磋商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签字、盖章及电子签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首次磋商报价	报价均不超过采购预算价（最高限价）
		供货期限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
		质保及运维期限	自设备验收合格后一年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

评分办法

2.3.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磋商报价：30分 技术部分：55分 资信部分：15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3.2 (1)	磋商 报价 30 分	磋商 报价的评审 30分	所有竞争性磋商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均不得高于磋商控制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且以二次报价（最终报价）参与磋商报价评审。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注：1. 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

			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1)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70%的,即投标报价$\l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times$70%; (2)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70%的,即投标报价$\l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times$70%; (3)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70%的,即投标报价$\l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times$70%;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并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根据财库〔2022〕19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为依据,对于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具体评标价格最低比例 20%扣除,对于中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不予扣除。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 注:(1) 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3.3 (2)	技术部分 55分	技术参数 (0-40 分)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性能及产品功能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基本分 40 分;若投标产品技术指标与招标要求有负偏离,但负偏离不影响实质性响应,评委按照每一处带“★”负偏离扣 2 分,不带“★”负偏离扣 1 分,扣完为止,带“★”项需要检测报告加盖厂家公章,否则不得分。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产品选型、计划安排及综合承诺	第一档:方案能根据监测站点建设、布设、科考装备配置等不同类别,制定分类清晰、有针对性的实施计划。对野外监测站点的选址、安装牢固性、防雷防破坏措施有周密考虑。科研监测系统的布设方案体现生物多样性监测的科学性。产品选型技

		(5 分)	术领先、匹配度高。计划中明确各系统联调、数据贯通测试的关键节点和保障措施； 提供详细的违约承诺、质量保证承诺及售后服务方案；人员配备计划具体，工种、人数、符合项目要求，能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得 5 分； 第二档：方案有分类意识，对主要类别工作有基本计划，但针对野外特殊环境（如复杂地形、恶劣气候）的应对措施描述不足。产品选型合理，符合项目基本要求；时间计划、违约承诺、质量承诺等内容较为简单，但基本完整；人员配备计划能满足项目基本需求，得 3 分； 第三档：方案以通用性描述为主，未体现分类管理，缺乏对野外环境和设备布设科学性的具体考量。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较为笼统，缺乏细节；产品选型基本合理；时间计划、违约承诺、质量承诺等内容较为笼统；人员配备计划较为简单，得 2 分； 第四档：方案存在缺项或不完整。 提供了供货安装调试方案，但其中时间计划、违约承诺、质量承诺、人员配备计划等内容存在缺项或不完整，得 1 分； 第五档：未提供本部分方案，或内容严重缺失，无法判断其履约能力，不得分。
		售后服务内容 (0-5 分)	售后服务内容（包括常见性故障提供解决方案，质保期内、质保期外设备调换退货的方案及措施，维保方案等方面） 第一档：售后服务方案区分硬件工程精密监测设备（气象水文站）等提供差异化的维保策略。承诺对野外监测设备提供定期巡检、校准和维护服务。明确各类设备易损件、耗材（如流量、电池、工具）的供应渠道和更换周期。设备退换货方案较具体，质保期内及质保期外的设备退换货方案详细、合理，具有明确的实施条件和程序；维保方案内容完整，包括响应时间、服务方式、备件储备等，与项目需求高度契合，得 5 分； 第二档：对主要设备类别有维保承诺，提及巡检和耗材供应，但差异化和具体措施不够详细。设备退换货方案较为简单，但具有可操作性；供货安排基本合理；维保方案内容基本齐全，能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得 3 分； 第三档：售后服务内容较为笼统，未对不同设备进行分类维护承诺，缺乏定期巡检和耗材保障的具体安排。设备退换货方案较为空泛，实践性一般；供货安排较为简单；维保方案内容较为基础，缺乏针对性，得 2 分； 第四档：提供了服务方案，但内容与本项目实际关联性弱，缺乏可操作性，难以有效实施，得 1 分； 第五档：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或明显不符合项目要求，不得分。
		人员培训方案 (0-5 分)	人员培训方案 第一档：培训方案覆盖监测设备的数据采集与读取、初步筛选与管理、科考采样装备的规范使用与保养、安全防护装备的操作等内容。提供野外实操培训环节。提供的设备操作手册清晰易懂，图文并茂，符合使用人员实际水平，方案与本项目设备

			特点及使用需求高度契合，可操作性强，能确保培训效果。得 5 分； 第二档：培训内容覆盖主要设备操作，但野外实操和影像管理等专项培训内容不够深入。能够提供设备操作手册，方案基本符合项目需求，具有可实施性，得 3 分； 第三档：培训方案较为笼统，缺乏针对不同类别设备和野外实操的具体安排。提供的操作手册内容较为基础或不够清晰，方案与项目实际结合不够紧密，可操作性一般，得 2 分； 第四档：培训方案严重缺失。缺乏针对性和可操作性，难以有效实施，得 1 分； 第五档：未提供人员培训方案，或明显不符合项目要求，不得分。
2.3.4 (3)	综合部分 15分	企业业绩 (0-2 分)	供应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林业相关项目业绩，每有一项得 2 分，最多得 2 分。 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合同及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缺一项不得分；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人员配备 (0-6分)	(1) 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项目总监须具备电子信息类相关高级及以上职称证书的得2分，最高得2分。 (2) 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服务人员，每提供1名具备电子信息或通信类相关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的得2分；最高得4分。
		节能清单产品 (0-1分)	节能清单产品：所投产品如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节能产品的，每有一项得1分，最多得1分。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在有效期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清单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 (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询。
		环保产品 (0-1分)	环保清单产品：所投产品如为“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的，每有一项得1分，最多得1分。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在有效期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评委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清单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 (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询。
		服务计划及承诺 (0-5 分)	以下承诺，供应商每提供一项得 1 分，缺项的得 0 分，若缺项超过 2 项（含 2 项）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5 分。 1. 对服务期限进行承诺，保证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 2. 对项目过程中与采购人的配合进行承诺，包括保证配合采购人完成相关部门的要求等。 3. 对项目过程中的响应时间进行承诺，保证遇到突发状况时 4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出具方案，72 小时内解决问题。 4. 对项目完成后的后续服务进行承诺，保证在项目完成后继续提供与项目相关的、必要的后续售后服务。 5. 提出其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内容。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磋商总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磋商总报价低的优先；磋商总报价也相等的，以综合部分得分高的优先；综合部分也相等的，以技术部分得分高的优先；技术部分也相等的，由采购人现场抽签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磋商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值计算

评标基准值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磋商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磋商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 (1) 磋商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磋商作废标处理：

- (1) 未通过第三章评标办法资格评审、符合性评审的；
- (2)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3) 磋商报价有算术性错误，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
- (4) 以他人的名义磋商、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磋商的；
- (5) 属于串（围）标行为的；
- (6) 磋商小组认定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 (7)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 (8)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9)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
- (10) 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3.1.3 磋商总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对磋商总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磋商作废标处理。

(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磋商报价计算出得分 A ；

(2) 按本章第 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部分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得分=A+B+C。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磋商小组由五名评委组成，在磋商小组完成对磋商报价得分、技术部分得分、综合部分得分的汇总后，取所有评委打分结果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3.4.2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磋商小组按照最终得分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3 在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如对评标办法产生歧义，则由磋商小组集体讨论决定，意见有分歧时举手表决。

3.4.4 磋商小组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本合同仅供参考，以采购人最终签订合同为准）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

甲方合同编号：

甲方：

乙方：

甲方合同法律审核部门：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_____项目）委托（代理机构名称）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_____号）招标采购文件
2. 响应文件
3. 乙方在磋商时的书面承诺
- 4.（_____号）成交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及电子版资料

第二条 合同内容

服务名称：详见合同附件中《服务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本合同服务总金额：¥_____元。

大写：_____元。

分项价款在《服务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本合同总价款包括服务期间必需的日常物料、易耗品、工具、调试费、培训费等相关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内因工作量变化而引起的服务费用的变动，在双方事先协商一致的前提下签订补充合同，但因此而增加的服务费用不得超过原中标金额的 10%。

第四条 权利义务和质量保证

1. 甲方保证服务期间，对乙方工作给予支持，提供水、电、场地等必需的基础工作条件。如乙方有需要，还应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有关图纸、数据、资料等。没有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内。

2.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乙方保证服务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隐患，不存在违反国家法规、法令、法律以及行业规范所要求的有关安全条款，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 （1）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 （2）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 （3）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

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项目成果提交后 15 日内支付至合同总额的 50% ，项目通过评审后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额剩余 50% 的费用。注：采购人每支付一笔货款前，中标人必须提供相应数额的发票。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2021年11月开始，新县政府采购项目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收取履约保证金，倡导供应商诚信履约。采购单位要明确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服务标准、验收标准、质保要求，明确针对违约情形的合同解除条款。对于供应商未诚信履约的，应报告同级财政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第七条 验收

1. 供货期限：_____至_____。

服务地点：_____。

验收时间：_____。

验收地点：_____。

2. 乙方应对提供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服务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3. 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内容规定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内容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服务。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在经过两次限期整改后，服务仍达不到合同文件规定内容的，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4.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涉及专业服务内容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5. 如根据项目实施情况需要分阶段验收，则双方分阶段签署《验收报告》。

6.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 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八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要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服务的落实，包括服务的咨询、执行和后续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第九条 售后服务

1. 乙方提供服务的质量保证期为自服务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服务期内，乙方应提供相关服务支持。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服务问题在××日（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_____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在__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__日（小时）内免费提供服务的补偿、替换方案，直至服务恢复正常。

3. 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

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条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转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服务成果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服务费用___%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服务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___%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达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_%。

5. 其他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_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结算服务费用。未履行的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___种方式解决：

①向新县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新县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其他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

采购人（甲方）：（公章）

供应商（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签字）：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电 话：

电 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特别说明：

1. 本范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制定。具体项目的采购合同条款，在本范本框架内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空格处画横线。

2. 收款单位名称应与本合同乙方单位名称、项目中标单位名称、开具发票单位名称相一致。

3. 甲方（采购单位）应盖本单位公章（不允许盖内设科室章）乙方应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合同双方应盖骑缝章。

4. 除涉密项目外，根据新县政府采购有关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合同融资注意事项：

1、供应商欲进行合同融资的，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的合同账号需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

2.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合同，采购人在合同备案时，需将备案系统中供应商默认账户和账号修改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然后再提交合同备案。

5. 附件

服务明细项目一览表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计 量 单 位	工 作 量	单 价 (元)	总 价 (元)	备注
		(视明细项目加行)					
		物料					
		易耗品					
		专用工具					
		调试费					
		培训费					
		其他					
大写：					合同价：	元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需求：建设地点：新县境内

二、建设规模：

2.1 项目名称：2026 年中央财政连康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项目设备设施购置维护工程（二次）。

2.2 采购人：国有新县林场（连康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事务中心）

2.3 项目内容：

2.3.1 本项目为等。

2.3.2 供货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内完成。

2.4 服务要求：符合国家或行业技术规范标准，达到合格要求。

2.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或行业技术规范标准和标准，达到合格要求；

2.6 预算金额：1959999.65 元；

2.7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一个标段。

三、采购清单（见附件）

见附表

序号	项目建 设内容	技术要求	单 位	数 量
1	保护设 备购置			
1.1	水质监 测系统	1. 数据远程传输与控制功能：数据采集、数据存储、数据分析下载、测点增减功能；气象、水文监测管理系统系统组成。可将水位、流速、流量、电导率、光学溶解氧、PH 值、温度、浊度等多项环境监测因子集中展现到一个平台。方便监测区域内各环境要素的统一监测和管理。配置：专业环境监测数据处理软件 MDM 移动设备管理平台。实现了多站点统一实时监测，方便用户对区域环境的监测管理需求。能够满足多要素观测、生态物候观测等多领域的要求。支持将数据对接到国家林草局平台，支持集成与扩展，支持与省局互联互通。 1) 供应商需要将采购的设备数据对接到省级或国家林业草原局平台，供应商需自行和平台方沟通解决。（提交承诺书） 2) 中标方需保证原平台数据完整、安全、可靠运行，信息化原平台交接事宜需自行解决。（提交承诺书） 2. 监测内容：水位、流速、流量、水温传感器、电导率传感器、pH 传感器、荧光法溶解氧传感器、ORP（氧化还原电位）、自清洗浊度 3. 雷达流量计测量原理 平面微带阵列天线 CW+FMCW 4. 工作模式 手动、自动 5. 适用环境 24 小时、雨天 工作温度 -40~80℃ 工作电压 12-24VDC 工作电流 12VDC 输入，工作模式： ≤300mA 6. 待机模式：（4G 工作电流 ≤ 80mA；休眠 ≤ 40mA） 7. 防护等级 IP68 8. 防雷等级 6KV 9. 外观尺寸 215×120×80（mm）	套	1

		重量 小于 1.2kg 10. 雷达流速参数 雷达频率 24GHz 最大测程 40m 测速范围 0.03~20m/s 测速精度 $\pm 0.01\text{m/s}$; $\pm 1\%\text{FS}$ 天线角度 $20 \times 12^\circ$ 测量方向 自动识别水流方向, 内置垂直角度校正 11. 水位参数 雷达频率 24GHz 测量范围 0.2-40 米 测量精度 $\pm 3\text{mm}$ 天线角度 11° 12. 水质传感器技术参数: (1) 水温传感器: 1) 范围: -40 到 80°C ; 2) 精度: $\pm 0.10^\circ\text{C}$; 3) 分辨率: 0.01°C ; 4) 方法: 热敏电阻法; (2) 电导率传感器: 测量范围: $0 \dots 2000\text{pS/cm}$ 温度测量范围: $0 \dots 60.0^\circ$ 精度: $\pm 2\%\text{FS}$ 分辨率: 0.1pS/cm 壳体材质: ABS, PPS 补偿模式: 自动 连接螺纹: M39*1.5, 3/4 信号线长度: 5M 供电: DC9-30V (推荐 12V) 信号输出: RS485 耐压范围: $0 \dots 4\text{bar}$ 防护等级: Ip68 (3) pH 传感器: 测量范围: $0 \dots 14\text{pH}$ 精度: $+0.02\text{pH}$ 分辨率: 0.01pH 温度测量范围: $0.0 \dots 60$ 壳体材质: PPS, ABS 供电: DC9-30V (推荐 12V) 输出: RS485 信号线长度: 5m 耐压范围: $0 \dots 3\text{bar}$ 温度补偿: 自动 防护等级: Ip68 (4) 荧光法溶解氧传感器:		
--	--	---	--	--

		测量范围:0.00...20.00mg/L 温度测量范围:0.0...60.0 灵敏度:±0.05%FS 壳体材质:PC+不锈钢 连接螺纹:NPT3/4 信号线长度:5m 精度:2% 防护等级:Ip68 耐压范围:0...4bar 输出:RS485 (5) ORP (氧化还原电位): 1) 范围: -2000~2000mV; 2) 精度: ±20mV; 3) 分辨率: 1mV; 4) 方法: 铂电极法 (6) 自清洗浊度: 测量原理: 光谱吸收法 测量范围: 0...2000NTU 分辨率: 0.01NTU, 介质流速: >0.02m/s 壳体材质: 不锈钢 连接螺纹: NPT3/4 或 M39*1.5 信号线长度: 5m 精度: +5%FS 防护等级: Ip68 耐压范围: 0...3bar 输出: Rs485 13. 数据采集主机参数 1) ★内核: ARM 32 位 Cortex-M3 CPU, 指令执行速度: 1.25Dmips/MHz, 采样频率: 0.5s/次。 2) ★远程管理功能: 支持远程参数设置、程序升级。 3) 报警功能: 监测数据越限, 立即上报告警信息。 4) 多中心功能: 支持与多中心进行数据通信。 5) 自带触摸液晶屏: 480*272 分辨率, 可本地查看历史数据曲线和历史数据均值。 6) ★内置存储 128Mbit, 扩展存储: TF 内存卡存储 16G。 7) ★独立 RS485 传感器通道: 10 路, 独立 RS485/RS232 主从通道: 4 路, 电源控制输出: 8 路, 模拟通道输入 (电压、电流、开关量、频率等): 8 路。 8) 数据具有断电保护功能: 任何时候的检修和断电, 都不会破坏和改变原来的数据。只有重新设置才会改变 RTU 机内原来设定的各项参数。 9) 具备时钟功能: 可通过 GPRS 网络实现与 INTERNET 时钟同步。 10) ★具备电源管理功能, 可实时采集设备供电电压, 电量低于设定阈值自动更新采样上传频率降低设备整体功耗。		
--	--	--	--	--

	11) 通信功能: 支持 GPRS、以太网、北斗等多种通讯方式; 支持与多中心进行数据通信; 支持实时在线、定时唤醒两种工作模式。 12) 供电电源: 9V~30V DC; 13) 功耗: 待机电流<0.1mA/12V; 14) 在线电流≤6mA/12V; 15) 发送电流≤60mA/12V; 16) 工作环境: 温度: -40~+80℃; 湿度: ≤95%; 14、机箱参数: 1) 碳钢喷塑、防腐防尘、钢板厚度≥1.2 毫米 2) 防护等级: IP66 3) 防护箱内安装: 数据采集主机、存储模块、太阳能控制器 (12V, 10a)、交直流转换器、GPRS 无线通讯模块、以太网模块 (含数据线、天线、电源线及至少三年的通讯费); 15、太阳能板 150W (含安装支架)、太阳能专用蓄电池 (12V, 65ah) 6、安装支架直径 108 毫米、高度 4 米、横臂 4 米、配三角支撑。(包含地基预埋件) 16、监管配置红外相机: 1) ★视频分辨率≥3K (2560*1920) /40fps 有声视频, 照片最大像素≥3200 万; 提供检测报告 2) 支持相机 Wifi 直连手机 APP, 通过手机设置参数, 回放图像, 预览监控区域画面, 自动同步手机日期时间及位置信息; 3) ★≥2.4 英寸高清屏, 且可旋转随盖板翻动, 安装时方便查看监测区域; 提供检测报告 4) 相机录像与拍照同步启动, 启动时间≤0.2 秒, 绝不漏拍动物且节省功耗; 提供检测报告 5) 支持拍照、录像、拍照+录像的工作模式; 提供检测报告 6) 支持智能图像算法, 自适应各种环境光线, 自动调节远近距离曝光度; 7) 支持类似换弹匣式的整体安装及更换电池方式, 更换电池方便快捷; 提供检测报告 8) 支持 PIR+移动智能双重检测; 9) 支持 12AA 电池及 6 节 18650 电池, 电池仓可以灵活快速更换, 支持太阳能充电; 10) ★IP68 防水防尘, 可进行 5 米以上深水浸泡试验; 提供检测报告 11) 镜头光圈值不大于 1.6 大光圈镜头, FOV 不小于 65 度; 12) 内置耐低温钮扣电池保证断电或低温时时间不错乱; 13) 待机电流≤100ua, 白天整机工作电流≤180ma; 14) 支持 850nm 灯, 无红曝 940nm 灯, 白光 LED 灯, 补光灯数量 60 个, 闪光灯工作数量可根据安装场景不同进行设置; 15) PIR 灵敏度可调节: 高、一般、低; 16) 支持≥512GB SD 存储卡, (用 SD 卡野外使用操作更加方便、方便编辑卡号); 17) 可显示丰富的照片信息, 包括拍摄日期、时间、温度、月相、设备名称、经纬度等; 18) 工作温度-40 至+80 摄氏度, 工作湿度最大 98%, 并能承受长时间高温低温高湿的反复冲击。(提供测试时长不小于 720 小时	
--	---	--

		的检测报告)。 17. 配套图像管理软件, 具有图像人工识别、按组打标签、图像信息自动提取、查询分拣、批量重命名、批量打水印、批量修改拍摄时间、批量删除、相机管理、历史数据管理等功能。 ★水文水质要素监测设备应符合《水文仪器基本参数及通用技术条件》(GB/T 15966-2017)《水文仪器可靠性技术要求》(GB/T 18185-2014) 水位测量仪器 (GB/T 11828)、《水文自动测报系统技术规范》(SL/T 261-2019)《水资源监测设备质量检验》(SZY205-2016)《水质自动监测仪技术要求、通信协议》(HJ 1400/1401/1404 等)、《水质在线监测仪器质量检验》(SZY205-2016)。 说明: 标“★”项为重要技术指标, 投标人需提供投标产品监测报告及厂家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须加盖厂家单位公章)否则为无效投标。		
1.2	气象监测系统	★气象要素监测设备应符合《地面气象观测规范 总则》(GB/T 35221-2017)、《地面气象观测规范 风向和风速》(GB/T 35227-2017)、《气象探测环境保护规范 地面气象观测站》GB 31221-2014、《气象台(站)防雷技术规范》(QX 4-2015)、《自动气象站观测规范》(QX/T 61-2007)。 1. 环境监测信息统计。选择统计时间段, 对某一时段环境监测因子变化统计分析。可以统计其中一个环境站监测数据, 也可以统计某一环境监控设备数据量。系统支持统计数据的同比/环比统计分析, 统计结果以饼状图/柱状图/折线图展示, 支持统计结果导出。 2. 监测信息告警 对生境监测设备的各类监测指标建立监测数值阈值, 根据阈值建立监测信息告警, 超出阈值自动告警。并根据告警信息实时查看监测信息, 提升监测信息准确性和监测设备的实效性。 3. 可以导出日、月、年数据均值报表 4. 系统管理功能: 用户管理、站点增减、监控管理、日志管理; 5. 具备数据图表可视化、对比分析功能、图表、曲线展示数据、可查看历史数据 6. 易于扩展, 可以根据需要添加额外的站点数据。可以同时从多个计算机获取数据 7. 支持云端设置远程站点的记录间隔、上报数据间隔 8. 支持联动摄像机, 报警抓拍图片。 9. 数据通过手机网络或者 WiFi 发送、支持任意可上网的电脑、手机访问 10. 数据存储阿里云服务器上, 且每天备份, 安全无忧。 11. 支持监测系统实施预览、历史录像、支持视频播放、下载、抓拍图片。 12. 支持多种环境信息设备接入	套	1

	13. 供应商需要将采购的设备数据对接到省级或国家林业草原局平台，供应商需自行和平台方沟通解决。（提交承诺书） 14. 中标方需保证原平台数据完整、安全、可靠运行，信息化平台交接事宜需自行解决。（提交承诺书） 15. 数据远程传输与控制功能：数据采集、数据存储、数据分析下载、测点增减功能；通过接入各种生态因子监测站，实时监测显示各个环境等监测数据，可对生态环境质量进行监测查询、分析统计，对超出监测阈值生态监测因子及时预警，实现对设备及网络资源管理，为生态环境状况监测，变化趋势提供精细化管理手段，对环境保护及恢复治理提供生态数据支撑。 1) 内核：ARM 32 位 Cortex-M3 CPU 2) 系统时钟：144MHz； 3) 指令执行速度： 1.25Dmips/MHz； 4) 采样频率：0.5s/次； 5) 显示形式：液晶触摸显示屏 480X272 分辨率； 6) ★ 内置存储 128Mbit，扩展存储：TF 内存卡存储 16G； 7) ★ 独立 RS485 传感器通道：10 路，独立 RS485/RS232 主从通道：4 路，电源控制输出：8 路，模拟通道输入（电压、电流、开关量、频率等）：8 路。 8) ★具备电源管理功能，可实时采集设备供电电压，电量低于设定阈值自动更新采样上传频率降低设备整体功耗。 9) 宽电压输入：9VDC--36VDC，过压保护； 10) RTC 时钟：实时时钟，±5s/天，可与平台校时； 11) 远程升级：可自动检测程序、配置是否需升级，可实现自动升级； 12) ★数据上传：可同时支持四种平台/协议同时通信，且互不干扰； 16. 超声波 1) 风速：测量范围 0-60m/s 精度：≤±0.3m/s 分辨率 0.1m/s 2) 风向：测量范围 0-360° 精度±3° 分辨率 1° 3) 温度 测量范围：-40~80℃； 温度准确度：±0.3℃， 温度分辨率：0.1℃ 4) 湿度 湿度测量范围：0~100%； 湿度精度：≤4% 湿度分辨率：0.1% 5) 大气压 大气压测量范围：500--1060hpa；分辨力 0.1，准确度±0.3； 6) 日照时数：	
--	---	--

	统计每分钟的日照有无，每天零点清零。 分辨率： 0.1h 光谱范围：0.3~3 μm 响应时间：<5s 7) 工作环境： 温度：-40~70℃；湿度： 0~100% RH； 18、地表温度 温度量程：-40~70℃；分辨率 0.1℃；准确度±0.3℃@25℃； 材质：铝合金 防护等级：IP68 供电：DC12V 8) ★降水量：符合标准 GB/T 21978.2—2014《降水量观测要求》要求。采用阳极电镀铝设计，测量 0.1mm 降雨的增量。降雨通过漏斗进入机械装置的翻斗，当达到标定线时自动倾斜倒掉雨水。把一个磁铁放在倾卸台下，当翻斗时促使开关开动。瞬时开关闭合通过的数据采集器上的脉冲通道采集和存储。 操作温度：0~+50℃ 分 辨 率：≤0.1mm 每斗雨量：≤0.1mm 雨量口直径：≤24.5cm 高度：≤29.21cm 重量：≤1.1kg 精度：≤1.0%（0~50mm/h） 材质：阳极电镀铝 电缆类型：2 芯屏蔽电缆 9) 梯度土壤传感器： 监测参数：地面温湿度、土壤温湿度（10/20/30 厘米深三层）； 传感器内置相机支持拍照核实 拍照功能：30 万像素 镜头水平角度:133.2° ;垂直角度:100.1° ;对角线:166° ; ★地面温度量程:-20~60℃，精度：±0.5℃，分辨率:0.1℃； 地面湿度量程:0~100%RH，精度：±3%RH，分辨率:0.1%RH； 土壤温度量程：-20~60℃，精度：±0.5℃，分辨率：0.1℃； 土壤湿度量程:0~50%，测量精度:±3%，分辨率:0.1%； 10) 机箱参数：1) 碳钢喷塑、防腐防尘、钢板厚度≥1.2 毫米 2) 防护等级：IP66 3) 防护箱内安装：数据采集主机、存储模块、太阳能控制器（12V, 10a）、交直流转换器、GPRS 无线通讯模块、以太网模块(含数据线、天线、电源线及至少一年的通讯费)； 11) 太阳能板 150W(含安装支架)、太阳能专用蓄电池(12V, 100ah) 12) 10 米立杆：包含支架和预埋件，支架底盘 280*280 毫米带可折叠结构。立杆分三节组合，底部直径 114 毫米高度 4 米。中间直径 76 毫米高度 3 米。顶部直径 51 毫米高度 3 米。立杆采用 Q235 碳钢材料，整体防腐喷涂。配 2 道不锈钢防风拉锁固定。包含安装附件。 17. 物候监测配置红外相机： 1) 视频分辨率≥3K（2560*1920）/40fps 有声视频，照片最大像素≥3200 万；提供检测报告 2) 支持相机 Wifi 直连手机 APP, 通过手机设置参数, 回放图像, 预览监控区域画面, 自动同步手机日期时间及位置信息； 3) ≥2.4 英寸高清屏，且可旋转随盖板翻动，安装时方便查看监测区域；提供检测报告	
--	---	--

		4) 相机录像与拍照同步启动, 启动时间≤ 0.2 秒, 绝不漏拍动物且节省功耗; 提供检测报告 5) 支持拍照、录像、拍照+录像的工作模式; 提供检测报告 6) 支持智能图像算法, 自适应各种环境光线, 自动调节远近距离曝光度; 7) 支持类似换弹匣式的整体安装及更换电池方式, 更换电池方便快捷; 提供检测报告 8) 支持 PIR+移动智能双重检测; 9) 支持 12AA 电池及 6 节 18650 电池, 电池仓可以灵活快速更换, 支持太阳能充电; 10) IP68 防水防尘, 可进行 5 米以上深水浸泡试验; 提供检测报告 11) 镜头光圈值不大于 1.6 大光圈镜头, FOV 不小于 65 度; 12) 内置耐低温纽扣电池保证断电或低温时时间不错乱; 13) 待机电流$\leq 100\mu\text{a}$, 白天整机工作电流$\leq 180\text{ma}$; 14) 支持 850nm 灯, 无红曝 940nm 灯, 白光 LED 灯, 补光灯数量 60 个, 闪光灯工作数量可根据安装场景不同进行设置; 15) PIR 灵敏度可调节: 高、一般、低; 16) 支持$\geq 512\text{GB}$ SD 存储卡, (用 SD 卡野外使用操作更加方便、方便编辑卡号); 17) 可显示丰富的照片信息, 包括拍摄日期、时间、温度、月相、设备名称、经纬度等; 18) 工作温度-40 至$+80$ 摄氏度, 工作湿度最大 98%, 并能承受长时间高温低温高湿的反复冲击。(提供测试时长不小于 720 小时的检测报告)。 19. 配套图像管理软件, 具有图像人工识别、按组打标签、图像信息自动提取、查询分拣、批量重命名、批量打水印、批量修改拍摄时间、批量删除、相机管理、历史数据管理等功能。 说明: 标“★”项为重要技术指标, 投标人需提供投标产品监测报告及厂家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须加盖厂家单位公章), 否则为无效投标。		
1.3	负氧离子监测系统	负氧离子监测系统, PM2.5, PM10, TSP, 含氧量以及土壤温度、土壤水分、传感器常用基础指标 等对鸟类生态环境有矢量的监测技术。从而判断生态环境的变化对鸟类活动的影响。 1. PM2.5/PM10/TSP PM2.5 测量范围: $0\sim 10000\text{ ug/m}^3$、测定分辨率: 1 ug/m^3 颗粒物测定精度: 相对于标准颗粒准确度: $\leq 10\%$; 2. PM10 测量范围: $0\sim 10000\text{ug/m}^3$、测定分辨率: 1 ug/m^3 颗粒物测定精度: 相对于标准颗粒准确度: $\leq 10\%$; 3. TSP 测量范围: $0\sim 10000\text{ ug/m}^3$、测定分辨率: 1 ug/m^3 颗粒物测定精度: 相对于标准颗粒准确度: $\leq 10\%$; 4. 粉尘示值重复性: $\leq 5\%$; 5. 粉尘零点漂移: $\leq 1\%\text{FS}$; 6. 采样流量: $\leq 5\%/24\text{H}$; 7. 防护等级: IP53; 空气负氧离子测量范围: $0\sim 50000000\text{ 个/cm}^3$	套	1

		8. ★四段式设定 R1: $0 \sim \pm 8,000 \text{ ions/CC}$ R2: $0 \sim \pm 50,000 \text{ ions/CC}$ R3: $0 \sim \pm 500,000 \text{ ions/CC}$ R4: $0 \sim \pm 5,000,000 \text{ ions/CC}$ 分辨率: 10 个/cm^3 测量误差: 读数$\pm 10\%$; 采样频率: 10 次/s ; 离子迁移率: $0.4 \sim 1.0 (\text{cm}^2/\text{V} \cdot \text{sec})$; 9. 含氧量: 含氧量测量范围 0-30%Vol 含氧量测量精度: $\pm 3\% \text{Vo}$ 10. 温度传感器 温度: 量程: $-40 \sim 80^\circ\text{C}$; 分辨率: 0.1°C; 精度: $\pm 0.3^\circ\text{C} (@25^\circ\text{C})$ 11. 湿度传感器 量程: $0 \sim 100\% \text{RH}$; 分辨率 $0.1\% \text{RH}$; 精度: $\leq 4\% \text{RH} @ 25^\circ\text{C}$ 12. 风速传感器 参数: 直流供电: DC12V, 功耗$<0.3\text{W}$; 输出: RS485, 分辨率: 0.1m/s; 精度: $\pm 0.3\text{m/s}$; 量程: $0 \sim 70\text{m/s}$ 13. 风向传感器 具体参数: 直流供电: DC12V, 功耗$<0.3\text{W}$; 输出: RS485, 分辨率: 1° ; 测量量程: $0 \sim 360^\circ$ 。 14. 机箱参数: 1) 碳钢喷塑、防腐防尘、钢板厚度≥ 1.2 毫米 2) 防护等级: IP66 3) 防护箱内安装: 数据采集主机、存储模块、太阳能控制器 (12V, 10a)、交直流转换器、GPRS 无线通讯模块、以太网模块(含数据线、天线、电源线及至少一年的通讯费); 15. 太阳能板 150W(含安装支架)、太阳能专用蓄电池 (12V, 100ah) 12.3 米安装支架直径 108 毫米, 厚度 3 毫米。碳钢喷塑。(包含地基预埋件) 16. LED 显示屏: 显示屏: p5 三色户外显示屏。显示尺寸 1600×960 毫米, 碳钢喷涂外框, 尺寸 1700×1060 毫米。支持显示实时监测参数, 时间、及宣传语。 配无线接收卡、支持通过 4G 接收数据排版。防腐木安装框架: 材质: 樟子松/杉木。防腐工艺: 喷涂透明油漆。 防腐木立柱总高 3 米, 尺寸 20×20 厘米。横梁 10×10 厘米。防雨帽檐长度 2.5 米。檐口宽 1 米。碳化色 所有★需要投标人提供投标公司具有 CMA、CNAS 章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		
--	--	---	--	--

	家公章，否则为无效投标； 配置监测监管红外相机 17. 视频分辨率$\geq 3K$（2560*1920）/40fps 有声视频，照片最大像素≥ 3200 万；提供检测报告 18. 支持相机 Wifi 直连手机 APP，通过手机设置参数，回放图像，预览监控区域画面，自动同步手机日期时间及位置信息； 19. ≥ 2.4 英寸高清屏，且可旋转随盖板翻动，安装时方便查看监测区域；提供检测报告 20. 相机录像与拍照同步启动，启动时间≤ 0.2 秒，绝不漏拍动物且节省功耗；提供检测报告 21. 支持拍照、录像、拍照+录像的工作模式；提供检测报告 22. 支持智能图像算法，自适应各种环境光线，自动调节远近距离曝光度； 23. 支持类似换弹匣式的整体安装及更换电池方式，更换电池方便快捷；提供检测报告 24. 支持 PIR+移动智能双重检测； 25. 支持 12AA 电池及 6 节 18650 电池，电池仓可以灵活快速更换，支持太阳能充电； 26. IP68 防水防尘，可进行 5 米以上深水浸泡试验；提供检测报告 27. 镜头光圈值不大于 1.6 大光圈镜头，FOV 不小于 65 度； 28. 内置耐低温钮扣电池保证断电或低温时时间不错乱； 29. 待机电流$\leq 100\mu A$，白天整机工作电流$\leq 180mA$； 30. 支持 850nm 灯，无红曝 940nm 灯，白光 LED 灯，补光灯数量 60 个，闪光灯工作数量可根据安装场景不同进行设置； 31. PIR 灵敏度可调节：高、一般、低； 32. 配套图像管理软件，具有图像人工识别、按组打标签、图像信息自动提取、查询分拣、批量重命名、批量打水印、批量修改拍摄时间、批量删除、相机管理、历史数据管理等功能。 33. 支持$\geq 512GB$ SD 存储卡，（用 SD 卡野外使用操作更加方便、方便编辑卡号）； 34. 可显示丰富的照片信息，包括拍摄日期、时间、温度、月相、		
--	--	--	--

		设备名称、经纬度等； 35. ★工作温度-40 至+80 摄氏度，工作湿度最大 98%，并能承受长时间高温低温高湿的反复冲击。（提供测试时长不小于 720 小时的检测报告）。 说明：标“★”项为重要技术指标，投标人需提供投标产品监测报告及厂家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须加盖厂家单位公章），否则为无效投标。		
1.4	IP 网络音柱	可直接接入局域网（LAN），可播放网络音频，可接受服务器及其它 IP 网络设备的访问与控制。 强大的网络音频播放功能，可在网络中独立使用，可直接播放来自于 IP 网络音频矩阵、IP 网络收音头或 IP 网络 CD 的网络音频信号。 可接受主控室服务器的控制，分控点计算机的控制，而且它还可以脱离服务器直接接受网络消防矩阵、网络寻呼话筒等内部通讯对讲设备的直接控制，对寻呼对讲或消防等紧急任务反应更迅速，更可靠。 可匹配频道选择器，可在同时传送的多套音频频道音频节目中进行任意选择收听，音频频道节目可来自服务器，也可来自 IP 网络音频矩阵或 IP 网络收音头和 IP 网络 CD。 无信号时可自动转入待机状态，节能环保。 . 支持 PSTN 电话广播，支持短信语音广播； . 支持手机 WIFI 点播，支持无线遥控器点播 IP-40W, 功率 40W, 全频喇叭尺寸：770*160*115mm 音质优美，功放与音箱一体化，连接更简单，使用更方便。 配置：IP 网络广播控制软件、IP 网络广播控制软件加密狗； 7 寸触摸屏话筒：1、桌面式设计，带 7 寸彩色显示电容触屏，人性化操作界面，无操作进入休眠，低功耗省电； 2、可与各终端，寻呼话筒等实现全双工双向对讲功能，也可对各点、各区域及所有区域进行广播和文件播放功能。 3、支持一键实现寻呼对讲、广播任意终端功能，可自定义 32 个功能快捷键，根据用户情况，提供了八个快捷键显示界面，方便直观；（提供后台软件 32 个自定义快捷键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家公章） 4、具有红色紧急求助按键，实现快速求助功能，同时支持自定义一键求助快捷键功能； 5、内置输入法功能，可实现文本文件本地编辑及广播功能，能在本地对文本文件进行修改和编辑，同时能直接将本地 U 盘或 SD 卡中的文本文件转换成音频文件进行广播； 6、具有 USB 接口，自带 SD 卡，并支持点播或广播 U 盘、SD 卡和服务器的音频文件。 7、具有短路控制输入输出接口，可实现触发联动功能； 8、具有 1 个 10/100M RJ45 网络接口，支持 DHCP 自动获取 IP 地址功能。	套	20

		9、内置 3W 全频扬声器，声音清晰，洪亮，可播放本地音频和接收远程音频信号进行本地播放，同时还可实现监听功能； 10、具有免提通话功能，支持外接耳机或有音源音箱进行外放功能； 11、能接收多个对讲呼叫功能，并自动进行排队，同时支持未来电提醒和快捷回拨功能； IP 网络广播服务器：IP 网络广播控制中心是系统的核心。采用工控机箱设计，触摸屏显示操控，内置功能强大的数字 IP 网络广播对讲控制软件，常用节目素材，大容量节目源空间，用户可以根据自己需求下载或制作录制节目。负责音频流点播服务、计划任务处理、终端管理和权限管理等功能。管理节目库资源，为所有 IP 网络广播终端提供定时播放和实时点播媒体服务，响应各 IP 网络广播终端的播放请求，为各音频工作站提供数据接口服务。全数字化传输，以局域网或具有独立 IP 的互联网为主要传输媒介，支持专用百兆网传输，传输距离不受限制，并实现了多网合一。局域网内装有本系统的任意工作站电脑可根据权限大小对系统进行广播，向本系统添加或删除节目 技术参数： 屏幕：15" 触摸屏：电容触摸 分辨率：1024x768 显示面积：306×230 主板：工业主板，支持 24 小时不间断运行 处理器：Intel 酷睿 i5 双核四线程 显卡：Intel® HD Graphics 4000，支持双显示模式 内存：4G DDR3，最大可支持 8G 硬盘：128G SSD 固态硬盘，mSATA 接口 电源：工业电源 扩展：1*miniPCIE, 可选配 WIFI/4G/蓝牙 串口：2*COM 口 前置 I/O 接口：1*电源开关，1*红色一键报警按键，2*USB2.0 后置 I/O 接口：1*3.5MIC-in, 1*3.5Line-out, 2*网口，1*VGA 口，1*HDMI 口，2 组莲花输出接口，2 组莲花输出接口 工作温度：-10℃～50℃ 存储环境：-20℃～60℃ 湿度：5%-95%非冷凝 安装方式：支持机架安装，桌面放置 结构：6U 铝合金黑色拉丝面板 键盘/鼠标：无线键鼠 整机颜色：黑色 支持系统： 支持 Microsoft Windows Server 2008 企业版、x64 企业版、标准版、x64 标准版、Windows 7、Windows 10、或 Server 等数据中心版、x64 数据中心版、2012 服务器系统； ★为保证所投产品技术达标及证明产品的合法来源，投标人需提		
--	--	---	--	--

		供投标产品检测报告，厂家针对本项目的厂家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函；		
1.5	智能门禁哨卡设备	智能门禁哨卡设备 1. 抓拍显示一体机：LED 抓拍显示一体机 高清晰：400 万像素高清摄像机，最大分辨率可达 2688*1520，帧率高达 25fps 集成度高：集摄像机、显示屏、补光灯、镜头、喇叭功放于一体，有效节省施工布线成本 支持 LED 显示屏 内置高亮 LED 灯，白光/红外二合一，智能环保补光技术，满足不同场景需求 支持电动变焦镜头，便于调试 识别车牌种类多：支持识别符合 GA 36《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号牌》标准的车牌类型 支持中国大陆，中国香港，中国澳门车牌识别 支持车型识别，车标识别，车身颜色识别，子品牌检测 授权名单控制：支持授权名单的导入及对比，可直接联动道闸开闸，支持脱机运行 支持智能化视频检测抓拍，实现机动车精准抓拍识别，准确率 99.9%以上 支持跟车不落杆，实现快速通行 机箱表面采用抗紫外线静电喷塑工艺，不起皮，不褪色，防尘防水等级符合室外设备 IP54 级别要求 一体化结构设计，布线简单，调试方便 支持玻璃加热功能 2. 自动挡车器： 采用一体化机芯，平行齿轮减速连杆传动，传动平稳、效率高 侧贴式安装，安装方便、结构紧凑 齿轮碳钢材质，淬火处理工艺，抗磨损、抗冲击，寿命长 直流无刷电机、输出力矩大、体积小，噪音低，精确智能控制 支持遇阻反弹，开优先保护功能 直流变频控制，快速抬杆慢速落杆，运行平稳 事件日志记录、方便操作追踪 支持红外，地感，雷达等多种防砸 支持故障码数码管检测，日志记录、丰富状态指示，故障码数码管显示、问题定位快捷、方便维护 手动开闸功能：停电时可转动手轮，使道闸保持开状态 RS485 接口：支持远程运维【道闸，相机，雷达 485 连接】，MODBUS 协议【三方控制道闸，协议资料下载内】 3. 出入口控制终端 嵌入式平台：ARM 嵌入式处理器，BS/CS 双架构 稳定性高：嵌入式 ARM 系统，底层 UBOOT、内核、系统自有可控，能保证 7*24h 不间断稳定运行 适应性强：全封闭结构，无风扇散热设计，能在-30~70° 的工作	套	3

		温度下正常使用 多网口设计：内网 8 个网口，外网 1 个千兆网口，支持大量网络设备接入，节省交换机成本 安全性高：防网络病毒，防 U 盘病毒。安全的人机接口，防丢失数据，防串改数据 本地显示控制：支持 VGA/HDMI 接显示器，标准鼠标键盘输入控制，即插即用，方便快捷		
1.6	野外巡护装备	①冲锋衣裤； 一、总体要求 1. 冲锋裤为山区作业专用，适配山区多雨、多风、温差大、地形复杂气候环境，具备优异防水、透气、防风、耐磨、抗撕裂性能，满足长时间户外徒步、作业、应急处置使用需求。 2. 产品需全新、未使用过，无任何质量缺陷，面料、辅料环保无害，无刺激性气味。 二、冲锋衣技术参数 （一）面料性能 1. 面料材质：采用专业户外防水透气功能性面料，外层为高密聚酯纤维/锦纶面料，内置防水透气薄膜复合结构，拒绝单层防水涂层面料； 2. 防水性能：面料静水压$\geq 10000\text{mm}$；接缝处静水压$\geq 8000\text{mm}$，可抵御山区中到大雨侵袭，长时间淋雨不渗水、不漏水；防水性能洗后不衰减，符合国标检测要求； 3. 透气性能：透湿率$\geq 6000\text{g}/(\text{m}^2 \cdot 24\text{h})$，快速排出身体汗液湿气，避免闷热、结露，保持身体干爽，适配山区高强度作业运动场景； 4. 耐磨性能：面料耐磨次数≥ 10000 次，抗勾丝、抗刮擦，适应山区灌木、岩石等复杂地形摩擦，不易破损、起球； 5. 防风性能：面料具备全防风性能，可阻挡山区冷风灌入，同时兼顾透气性，不闷汗、不捂热； 6. 其他性能：面料具备一定抗紫外线性能，耐洗色牢度≥ 4 级，洗后不变形、不褪色、不起皱。 （二）款式与结构 1. 版型：修身立体版型，活动余量充足，不限制肢体活动，适配弯腰、攀爬、奔跑等山区作业动作，男女款可通用或分款设计； 2. 衣领：加高立领设计，贴合颈部，防风防雨水灌入，内里柔软亲肤，不磨皮肤； 3. 帽子：一体式可调节防风帽，帽围、帽深均可微调，佩戴稳固不滑落，可兼容安全帽佩戴，帽檐轻微遮光，不遮挡视线； 4. 门襟：全长防水拉链设计，拉链顺滑不卡顿，外加防风挡雨压胶襟片，双重防水，拉链头做防水包裹处理； 5. 口袋：≥ 3 个功能性口袋，口袋口均做防水压胶处理，内置置物空间充足，可放置随身物品，口袋拉链顺滑耐用，开合便捷； 6. 袖口：魔术贴+弹力收口双重设计，可自由调节松紧，贴合手腕，防风防水，贴合性强； 7. 下摆：可调节抽绳设计，自由收紧，防止冷风、雨水从下摆灌入，提升整体密封性；	套	275

	8. 接缝工艺：所有接缝部位全热封压胶处理，无针孔漏水隐患，压胶条平整牢固，不开胶、不脱落。 （三）辅料要求 1. 拉链：采用专业户外防水拉链，耐腐蚀、耐低温、顺滑耐用，反复开合不卡顿、不损坏。； 2. 魔术贴：粘性强劲，耐反复粘贴，不起毛、不脱胶，使用寿命长； 3. 抽绳：高弹力耐磨抽绳，搭配防滑卡扣，调节便捷，不易断裂； 4. 缝线：采用高强度耐磨缝纫线，针距均匀，牢固耐用，无跳线、断线、开线问题； 三、冲锋裤技术参数 （一）面料性能 1. 面料材质：同冲锋衣面料品质，采用高密防水透气复合面料，耐磨抗撕裂性能优于上衣，适配山区地形摩擦； 2. 防水性能：面料静水压$\geq 10000\text{mmH}_2\text{O}$，接缝全压胶处理，静水压$\geq 8000\text{mm}$，防雨水、防雪水渗透，应对山区潮湿、多雨环境； 3. 透气性能：透湿率$\geq 6000\text{g}/(\text{m}^2 \cdot 24\text{h})$，排汗透气，长时间穿着不闷热，避免腿部汗液积聚； 4. 耐磨性能：面料耐磨次数≥ 15000次，膝盖、臀部等易磨损部位做双层加厚处理，抗撕裂、耐摩擦，适应山区复杂地形行走、攀爬； 5. 防风性能：全防风面料，阻挡冷风侵袭，保暖不闷热，兼顾运动灵活性。 （二）款式与结构 1. 版型：直筒宽松版型，腿部活动空间充足，不限制下蹲、跨步、攀爬等动作，裤长适中，不拖沓、不绊脚； 2. 腰部：松紧腰+可调节抽绳设计，适配不同腰围，穿着贴合不滑落，佩戴腰带无压力； 3. 裤脚：魔术贴收口+防风罗纹双重设计，可收紧裤脚，贴合鞋靴，防止雨水、冷风、泥沙灌入。； 4. 门襟：拉链+纽扣双重闭合，拉链为防水拉链，耐用顺滑，开合便捷； 5. 口袋：≥ 2个侧口袋，口袋口防水压胶处理，可放置随身物品，物品不易掉落； 6. 膝盖：立体剪裁设计，贴合人体膝盖曲线，活动无束缚，提升穿着舒适度； 7. 接缝工艺：全接缝热封压胶防水处理，压胶牢固，无渗水隐患，耐水洗、耐弯折； （三）辅料要求 1. 拉链、纽扣、魔术贴、抽绳等辅料品质同冲锋衣，耐腐蚀、耐磨损、耐用性强； 2. 缝纫线高强度、高韧性，缝线平整牢固，无开线、断线问题，适配户外复杂使用场景； 四、通用质量与检测要求 1. 需符合 GB/T 32614-2023《户外运动服装 冲锋衣》I 级标准，	
--	--	--

	同时符合 GB 18401-2010《国家纺织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B 类标准，甲醛含量、pH 值、异味、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等指标达标； 2. 产品缝制工艺精良，无线头、无疵点、无漏缝，配件安装牢固，整体做工规整，符合高端户外服装工艺标准； 3. 售后服务：产品交付后，若出现质量问题，投标方需在约定时间内提供退换货、维修服务，承担相关费用。 五、其他要求 1. 颜色：采用深色系/户外警示色系，颜色均匀无色差，耐脏、醒目，适配山区作业环境。 2. 尺码：提供完整尺码体系，满足不同体型人员穿着需求，尺码标注清晰准确，穿着合身。 3. 包装：独立密封包装，包装干净整洁，标注产品名称、尺码、材质、执行标准等信息，便于运输、储存、分发。 ②可替换夏装冬装 一、总体要求 1. 本次采购为可拆分替换式四季服装，分夏季款、冬季款，组件可自由替换，核心采用专业速干面料，夏季速干排汗、冬季保暖透气，满足日常及户外作业场景，产品全新正品、无质量缺陷； 2. 服装版型合身、做工精良，耐水洗、不易变形褪色，拆装便捷，适配各类体型，穿着无束缚。 二、通用面料要求 1. 主体采用高弹速干功能性面料，聚酯纤维+氨纶混纺，氨纶含量$\geq 5\%$，无荧光剂、无有害添加； 2. 面料耐洗色牢度≥ 4级，起球等级≥ 4级，水洗后速干、保暖、透气性能无衰减，亲肤不刺激。 三、夏季服装参数 （一）夏装上衣 1. 面料：超薄速干面料，克重 120-150g/m²，吸湿率$\geq 150\%$，速干时间≤ 30分钟，透气率$\geq 300\text{mm/s}$； 2. 款式：短袖，圆领/翻领，立体剪裁，腋下透气拼接，领口包边不变形，无感标签； 3. 工艺：针距 12-14 针/3cm，缝线牢固，无跳线、断线，面料弹力回弹$\geq 90\%$。 （二）夏装下装 1. 面料：同上衣速干面料，克重 130-160g/m²，轻薄透气、抗皱耐磨； 2. 款式：直筒/束脚，松紧腰+抽绳，裤脚平整，立体剪裁，蹲起无束缚； 3. 工艺：腰部双线加固，口袋缝制牢固，做工规整无线头。 四、冬季服装参数 （一）冬装上衣 1. 面料：加厚速干保暖复合面料，一体薄绒里料（不掉绒），克重 220-260g/m²，透湿率$\geq 3000\text{g}/(\text{m}^2 \cdot 24\text{h})$，保暖率$\geq 60\%$； 2. 款式：长袖，加绒立领/圆领，弹力收口袖口，防风不臃肿； 3. 工艺：全身双线缝制，内里锁边，抗风透气，保暖不闷汗。	
--	--	--

		(二) 冬装下装 1. 面料：同上衣加厚速干保暖面料，克重 230-270g/m²，防寒透气、耐磨抗皱； 2. 款式：直筒版型，松紧腰+抽绳，弹力收口裤脚，防风灌风； 3. 工艺：关键部位加固缝制，口袋实用，整体做工达标。 五、可替换设计要求 1. 夏冬装统一版型、尺码匹配，上衣、下装可单独模块化替换，衔接规整； 2. 替换接口工艺牢固，反复拆装不变形、不损坏。 六、辅料要求 1. 拉链：优质尼龙拉链，顺滑不卡顿、防锈耐用； 2. 松紧/抽绳：高弹力耐磨材质，久用不松弛； 3. 缝纫线：高强度涤纶线，配色统一、牢固耐磨。 七、其他要求 颜色为纯色经典款，无色差、耐脏百搭，可按采购方要求定制；产品无污渍、无疵点，符合服装成品质量标准。 ③巡护用鞋（防滑防水登山鞋，鞋底纹路深度≥5mm）； 1）、鞋面采用优质阻燃翻毛皮制作； 2）、鞋帮采用优质纯棉防水阻燃帆布制作，优质橡胶鞋底，靴底前后部模铸反纹防滑网，靴底部采用防弹材料的中底布防穿刺材料，弯曲 180 度不变形，防火防水性能好。轻便型。 3）、能防刺穿、防滑、防踢； 4）、高腰设计，腰高≥15cm； 5）、鞋子面料续燃时间≤0.1s；阴燃时间≤0.1s；损毁长度≤17mm；热防护系数 TPP KW. S/m²≥290N；撕破强力≥700N；缝纫线断裂强力≥13N；热稳定性≤1.0%；面料电荷面密度≤4.5 uC/m² 6）、鞋腰帮口采用海绵包边，鞋底有加厚防臭鞋垫，穿着舒服，方便穿脱。鞋底与鞋帮采用热粘合工艺，并有防腐线加固缝制。 ④防护手套（耐磨防滑，指尖防滑处理）； ⑤防晒帽子（宽檐遮阳，颈部防护）； ⑥多功能巡护包（防水耐磨，容量≥30L）1、外形尺寸(cm)≥50x30x25； 2、材质：红色、黄色相间的涤纶涂层防水帆布拼合而成，后背靠垫采用网状弹性泡沫背垫，减少后背和背包大面积接触促进空气流通，便于散发热量，主袋内胆可向上扩展，受力处多次缝合并打结锁缝，坚固耐用，显示行业特征。双肩背负行军，适合野外背负，有束腰带，携带方便；缝合强力≥350N；湿摩擦≥4； 3、背包有刺绣“中国单兵装备包”字样和“虎威威”图像标识；加宽背带设计，可调节长短，适合不可体型队员。		
2	保护设施维护			
2.1	界碑、界桩、区桩维护	界碑、界桩、区桩采用红白相间的反光漆喷涂编号和边界信息，漆膜厚度不低于 80 μm，确保 50 米内可见，金属部件采用喷砂除锈，除锈等级达到 Sa2.5 级，之后涂刷环氧富锌防腐涂料，干膜厚度不低于 80 μm，倾斜设施采用 C30 混凝土加固，混凝土强度	个	110

		等级不低于 30MPa。本次共维护界碑、界桩、区桩，确保边界标识完整。		
2.2	智慧设施维护			
2.2.1	硬件设备维护	每季度开展 1 次，检查内容包括摄像头清洁镜头、调试角度、检测信号强度，铁塔检查垂直度、紧固螺栓、除锈防腐，网络设备测试带宽、排查故障，同时更换老化电源和存储部件 1，按国家有关规范和要求派专业人员对系统定期检查，测试，保养，维修，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1）对维保项目每季度不低于 1 次进行检测维护。并填写巡查记录，发现故障及时排除或修复，并作为考核维保工作的依据。 （2）每季度 1 次系统状态进行检查，每年 4 次。 （3）每季度不低于 1 次对维保项目检测。如出现故障或问题，要及时排除修复。 2、提供 24 小时维保热线，24*365 天随时接受业主的服务请求；接到业主服务请求后，派专业工程师远程技术指导。 维保技术人员对故障进行诊断后，按紧急程度不同划分，最迟在 8 小时提交解决方案。 3、设备更换：维护保养过程中需购买、跟换设备或配件的，应事先向业主报告，由业主代表签字确认后，方可进行维修或更换。若乙方为了确保系统或设备正常运行，应急修复需立既更换设备或配件的，必须在事后及时向业主报告，更换后的损坏件应交由甲方查验。更换的设备（或器件）的型号参数不得低于原设备（或器件）型号参数，并记入设备维修（更换记录单）。 4、维保单位必须向业主提交详细的工作计划与工作安排，对每次检修、保养工作要认真做好记录，并交业主相关人员签字。 5、维保单位应切实加强现场管理，确保安全生产，在检修保修中发生人身、设备及第三者事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6、维保单位不得对相关信息进行查询、下载，不得泄露甲方工作秘密。维保单位工作人员进入业主单位展开维保工作，必须遵守业主的相关规章制度，服从业主单位的管理。	项	1
2.2.2	软件设备运维	对软件系统进行升级，一方面优化数据处理算法，提升数据分析速度，另一方面增加水质、气象等新监测设备的数据接口，支持实时数据接入。包含软件升级优化。 对智慧平台定期检查（1）对维保项目每季度不低于 1 次进行检测维护。并填写巡查记录，发现故障及时排除或修复，并作为考核维保工作的依据。 （2）每季度 1 次系统状态进行检查，每年 4 次。 （3）每季度不低于 1 次对维保项目检测。如出现故障或问题，要及时排除修复。 2、提供 24 小时维保热线，24*365 天随时接受业主的服务请求；接到业主服务请求后，派专业工程师远程技术指导。 （1）维保技术人员对故障进行诊断后，按紧急程度不同划分，最迟在 8 小时提交解决方案。 （2）系统修复后必须由甲方相关人员确认。	项	1

2.3	生态保护宣传牌维护	对宣传牌采用 3mm 厚的亚克力板制作新版面，该亚克力板透光率不低于 92%、抗冲击强度不低于 15kJ/m ² ，运用 UV 直喷技术印刷，分辨率 300dpi、色彩还原度不低于 95%，表面覆防紫外线膜，膜厚度 0.05mm、紫外线阻隔率不低于 90%，内容更新为最新生态数据，例如动植物种群数量、植被覆盖率，以及保护成果，分布于主要道路和社区居民活动区域。	个	60
-----	-----------	--	---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签名)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提示：供应商根据响应文件自行编制目录及页码，方便磋商小组评审）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一）磋商函

致：（采购人）_____

_____（供应商全称） 授权_____（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为本项目委托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采购编号）招标项目名称为_____项目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相关服务进行磋商。为此承诺如下：

1. 磋商货物（服务）的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
2. 如我方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我方声明，我单位递交的响应文件中所提供全部资料均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合法、真实、有效，并且在以后实施中承担由于与此不符而引起的一切责任。
3. 我方愿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4.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5. 本项目磋商有效期从磋商截止之日起_____日历天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磋商或收到的任何磋商。
7. （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和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签名）

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二）磋商函附录（响应文件报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首次磋商报价 (人民币：元)	大写：	
	小写：	
质量		
供货期限		
服务地点		
磋商有效期		
项目负责人	姓名：	电话：
备注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和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签名）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 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本授权书至磋商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签名）： 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盖单位章）： _____

地址： _____

四、分项报价表

（格式自拟）

五、供应商业绩汇总表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元)	备注

注：须与评分标准业绩要求部分相对应，后附相应业绩证明材料扫描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签章或电子签名）

年 月 日

六、技术部分

（格式自拟）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及评标标准要求，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规章、办法等内容进行编制，格式自拟。

七、综合部分

（格式自拟）

八、 资格审查资料（资格审查资料）

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资质条件				
成立时间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注：1. 供应商应根据供应商须知“供应商资格要求”在本表后附**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需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附件：

信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做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磋商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磋商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公开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十、其他材料

1.磋商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磋商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磋商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相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在磋商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签名）

日期：_____

2.采购项目承诺书

致：（采购人名称）

本承诺书作为我方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响应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我方参加本次磋商特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1. 我方已经过详细市场调查，本次所投项目服务质量要求合格，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相关规范标准，达到合格要求；

2. 我方将严格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约定的交货（完工）期保质、保量提交货物和相关服务，保证所提供的所有产品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或强制性规定，所供产品均为原厂生产的合格产品、符合采购文件各项技术参数要求的规定，绝不提供假冒伪劣产品，如需要我方可以提供相关出厂合格证明或测试报告；

3. 如无法按我方承诺期限如期交货，我方愿按合同条款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我方愿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4. 采购人验收时如发现我方所供产品与响应文件中所承诺的产品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要求不符的，我方将立即无条件更换。如因此造成交货及安装周期超出我方承诺期限的，我方愿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

5. 我方提供的产品如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

6. 如我方中标，在公示期内或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后，我方无正当理由（如自身报价失误、无法组织及时交货、资金不到位、账户无法正常使用等）放弃中标资格，我方自愿接受财政部门做出的记入不良诚信记录、网上曝光、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的处理；

7. 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本采购文件，保证可以完全响应采购文件所有要求，并理解你方或磋商小组对我方进行资格审查的权利，如在资格审查中发现我方存在违规行为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特别提示：以上承诺书内容不得随意改动，本承诺书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3.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的供应商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单位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该文件之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制造的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服务）。服务的名称内容是。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日期：

十三、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属于监狱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磋商的其报价享受6%的价格扣除，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注：在响应文件中附扫描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政策解读网址：<http://www.hngp.gov.cn/henan/content>

（注：该告知函仅做告知，不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